

中共山东轻工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

鲁轻院党字〔2017〕16号



中共山东轻工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成立学院内部质量保证体系 诊断与改进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的决定

各系、处室：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建立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的通知（试行）》（教职成厅〔2015〕2号）、《关于印发〈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指导方案（试行）〉启动相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司函〔2015〕168号）和《山东省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实施方案》（鲁教职字〔2016〕46号），为切实加强对学院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（以下简称诊改）的组织领导，推进学院诊改工作的开展，使诊改工作形成常态，不断提高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，经党委会议研究，决定成立学院诊改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诊改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孙志斌

常务副组长：张玉惕

副组长：梁菊红 余中兴 公 昆 刘仰华

成 员：管清武 袁 雷 李志刚 吕志江 张为乐 李兴江 陈 利

郭常青 常 立 马雪梅 刘效东 李群英 夏文燕 段尊敬

领导小组的职责：

1. 加强对诊改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。
2. 研究诊改工作实施方案和分阶段实施意见。
3. 指导、督促、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开展情况，定期听取诊改办公室工作汇报。
4. 研究解决学院诊改工作过程中的其它重要事项。

二、诊改工作办公室

办公室主任：刘仰华（兼）

成 员：杨永亮

诊改办公室在领导小组的直接领导下开展工作，其主要职责是：

1. 负责草拟学院诊改实施方案和分阶段实施意见。
2. 负责诊改工作的日常工作指导、流程推进、诊断复核、工作交流等工作。
3. 负责同教育主管部门沟通，及时了解诊改工作的信息和资源，提高工作效率和成效。
4. 定期向领导小组汇报工作进展情况。
5. 领导小组安排的其它相关工作。

中共山东轻工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17年3月24日

